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19年9月3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9年9月20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14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14名，其中董事秦军书面委托董事张军代为出席。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余磊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对《公司章程》中有关条款进行修订，并授权委托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相关工商变更事宜。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81号）。

本议案还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14】人；反对【0】人；弃权【0】人。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组织架构调整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业务规范有序发展，根据行业发展趋势、监管政策及业务变化方向，会议同意公司对组织架构作出如下调整：

设立公司一级部门经营管理部。

表决结果：赞成【14】人；反对【0】人；弃权【0】人。

三、审议通过《关于免去冯文敏公司副总裁职务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监管办法》《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公司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建议，会议同意免去冯文敏公司

副总裁职务，另有任用。

独立董事对以上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我们认为董事会免去冯文敏公司副总裁职务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意免去冯文敏公司副总裁职务。

表决结果：赞成【14】人；反对【0】人；弃权【0】人。

四、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合规负责人薪酬管理细则〉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证券法》《证券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同意制定《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合规负责人薪酬管理细则》。

表决结果：赞成【14】人；反对【0】人；弃权【0】人。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召集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召开日期、地点、议题及其他相关事项将另行通知。

表决结果：赞成【14】人；反对【0】人；弃权【0】人。

特此公告。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0月8日